

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聯絡人：陳虹瑞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745
電子信箱：ms0203681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肺中指字第11038006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中心修訂「社區醫院及診所公費COVID-19抗原快篩指引」，請轉知所轄醫療院所及所屬會員依循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國內COVID-19社區流行疫情，為擴大基層醫療服務防疫量能，推動社區廣篩策略，本中心業於本(110)年6月23日以肺中指字第1103800311號函發「社區醫院及診所公費COVID-19抗原快篩指引」，開放基層醫療院所提供公費抗原快篩服務，合先敘明。
- 二、考量國內疫情趨緩且穩定控制，本中心修訂旨揭指引，自即日起申請執行公費抗原快篩服務院所，將不再核予設置獎勵費用，貴局如衡酌轄內採檢量能，評估需增設採檢院所，仍可邀集感染管制專家進行採檢站查核，通過後函報本中心評估指定。
- 三、旨揭指引已置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專區之「醫療照護機構感染管制指引」項下，供各界參考依循。

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感染症醫學會、社團法人
台灣感染管制學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醫院協
會、台灣耳鼻喉科頭頸外科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兒童感染症醫學會、中華民國
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、中華民
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內科醫學會、臺灣兒科醫學會、臺灣家庭醫學醫
學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
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醫事司



裝

訂

線

